

# 2026 年徐六泾站水文水质数据服务

## 单一来源文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水文总站

2025年12月10日

采购代理单位：上海建实财务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十二月

## 目 录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	3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5
第二章 项目要求 .....	12
第三章 谈判程序 .....	12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16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31

##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海建实财务监理有限公司受上海市水文总站委托，对下述采购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特邀请\_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口水文水资源勘测局 前来谈判。

1、项目名称：**2026年徐六泾站水文水质数据服务**

2、项目编号：**310000000251013141416-00292704**

3、预算资金：人民币 **1892800.00元**，投标总价超过此金额者作否决投标处理。最终以市财政预算评审结果为准，若评审结果高于预算金额则以投标价结算；若评审结果低于预算金额，则最终支付金额不高于预算审定金额。

4、项目采购主要内容：

2026年徐六泾站水文水质数据服务项目采购主要内容包括提供2026年徐六泾水文站潮位、流量、泥沙、风速风向、盐度、水质实时数据和成果资料；按月提供月度数据计算成果及分析报告，按年度提供年度数据计算成果及分析报告等工作内容。

6、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到2027年3月底（如遇特殊情况，采购方可要求本项目服务方适当延长服务时间）**

7、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7.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7.2应当按照《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办理信息登记（详见www.zfcg.sh.gov.cn）；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7.4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8、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间、地点：

供应商可于**2025-12-10至2025-12-15**，每日上午**00:00:00~12:00:00**，下午**12:00:00~23:59:59**免费下载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参加单一来源谈判会。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 0

9、响应文件投送截止时间: **2025-12-18 14:00:00**

10、响应文件投送地点: 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11、谈判时间: **2025-12-18 14:00:00** 开始

12、谈判地点: 上海市武宁南路 318 号 3 楼

13、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上海市水文总站

联系人: 钱春

联系方式: 18017316532

地址: 上海市龙华西路 241 号

代理机构:

上海建实财务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盛凯

联系电话: 13816487552

地址: 上海市武宁南路318号3楼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 <b>2026 年徐六泾站水文水质数据服务</b> 项目编号: <b>310000000251013141416-00292704</b> 预算资金: 人民币 <b>1892800.00 元</b> , 投标总价超过此金额者作否决投标处理。 最终以市财政预算评审结果为准, 若评审结果高于预算金额则以投标价结算; 若评审结果低于预算金额, 则最终支付金额不高于预算审定金额
2	采购人名称: 上海市水文总站
3	代理机构名称: 上海建实财务监理有限公司
4	服务地址: 徐六泾站
5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6	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时间: <b>2025-12-10</b> 至 <b>2025-12-15</b> , 每日上午 <b>00:00:00</b> ~ <b>12:00:00</b> , 下午 <b>12:00:00</b> ~ <b>23:59:59</b> 地点: 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 网上获取 售价 (元): 0
7	获取单一来源采购补充文件 (如有): 时间: 电话另行通知 地点: 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8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9	响应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后 90 天
10	备用纸质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共 3 份

11	<p>响应文件投送截止时间: <b>2025-12-18 14:00:00</b></p> <p>网上投标网址: <a href="http://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a></p> <p>开启地点: 上海市武宁南路318号3楼会议室。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参加开标, 现场开标。</p>
12	<p>谈判开始时间: <b>2025-12-18 14:00:00</b></p> <p>谈判地点: 上海市武宁南路318号3楼会议室</p>
13	<p>信用查询:</p> <p>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本次查询的信用 记录打印的网页版将留存在评标报告中。本项目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 2024年12月。</p> <p>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 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14	<p>代理服务费:</p> <p>本项目中标服务费中标人支付。</p> <p>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收取招标代理服务 费, 按照中标金额计费, 服务类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p> <p>帐户名称: 上海建实财务监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 建行黄浦支行</p> <p>账 号: 31001518000050004618</p>

## 供 应 商 须 知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适用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项所列项目的谈判。

#### 2、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谈判的最终采购人上海市水文总站。

2.2 “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谈判的上海建实财务监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本次受邀响应采购要求的依法成立的单位。

#### 3、谈判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4、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构成

4.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

- 1)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 2)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3) 项目要求
- 4) 谈判程序及评审
- 5) 响应文件格式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附表和附件。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属于供应商的风险。根据“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没有实质上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5、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

要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按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传真和电子邮件等)通知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这之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6、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响应文件投送递交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6.2 对单一来源采购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如传真和电子邮件等）通知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如传真和电子邮件等）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6.3 为使供应商在编写响应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长响应文件送达截止期。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7、响应文件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 8、响应文件的构成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商务部分

(1) 响应公函；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投标价格及明细表；  
(5) 供应商简介；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成交单位为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 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的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二)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三)举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 (四)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五)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8)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2) 技术部分

(1) 服务方案;

(2) 服务承诺;

(3) 拟派入本项目的项目成员情况;

(4) 近三年来(2022年~2024年)相关业绩(提供合同或相关证明文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5) 其他资料。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并填写“响应文件目录”。

上述文件及表格为供应商必须提交的文件，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内容，但不得擅自减少有关内容。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是评审的重要内容之一。

## 9、响应文件的格式

9.1 响应文件以中文书写，以A4幅面打印并装订成册。

9.2 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9.3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格式的所有表格。

## 10、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 11、响应有效期

11.1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应从“供应商须知”规定的谈判之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以日历天计算的响应有效期内有效。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可以视为非响应标而予以拒绝。

11.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和电子邮件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谈判无效。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 12、报价

12.1 本项目报价总价应是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应用要求达到采购需求目标、完成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其中包括了项目前期工作准备、设备供货、设备及软

件安装测试等所需劳务及各类成本，以及前述的人员开支、系统测试、调校、试运转、培训等服务、有关保险费用、实施相关的措施费、资料整理编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无论此等义务和风险是否在合同文件中详细指出。

12.2 本项目所有报价应以子项为单位，需列出每个子项单独的报价并汇总出相应的总价。所有子项的测试与验收费用应包括在报价总价中。

12.3 报价中若发生类似知识产权归属、软件、专利费等费用，请一并报在报价总价中。

12.4 供应商报价中人工工资、社会保障、福利、社会管理、税金等各类费用计费应符合国家、地方相关管理部门的规定，并包括在总价中。

### **13、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3.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准备1份响应文件正本和2份副本共3份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均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将以正本为准。

13.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均应打印，并由供应商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响应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的规定。

13.3 除供应商对错漏之处做必要修改或补充外，响应文件中不得有随意的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确有错漏之处确需要手工修改或补充，则必须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或补充之处签字和盖章。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4、备用纸质响应文件的密封**

供应商应将备用纸质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用信封密封。

#### **15、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采购人可以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响应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之间受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6、迟交的响应文件**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规定，采购人将拒收在其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

响应文件。

## 五、授予合同

### 17、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能够满意地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且服务相对最好的供应商。

### 18、采购人更改服务的权利

在授予合同时，采购人有权根据评审及实际需求情况，对“项目要求”中的内容予以增加或减少。

### 19、采购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响应的权利

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应谈、宣布谈判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应谈的权利，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 20、成交通知书

20.1 在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供应商是否成交，向成交的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未成交的供应商发出未成交通知书。

20.2 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1、签订合同

21.1 采购人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将把“合同格式”连同双方达成的协议送给或寄给成交供应商。

21.2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及“合同格式”后的七（7）天内，应派授权代表前往采购人规定的地点签订合同；或

21.3 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合同格式”后的七（7）天内，在格式上签字并注明日期后退还给采购人。

## 第二章 项目要求

### 一、项目名称：

2026年徐六泾站水文水质数据服务项目

### 二、服务要求

(1) 受托单位应按照要求提供2026年徐六泾水文站水位、流量、泥沙、风速风向、盐度、水质实时数据和成果资料，数据质量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2) 按月提供月度数据计算成果及分析报告，按年度提供年度数据计算成果及分析报告。

### 三、数据需求

(1) 2026年徐六泾站潮位、流量、泥沙、风速风向、盐度、水质实时监测数据；

(2) 2026年徐六泾站1-12月潮位、流量、泥沙、风速风向、盐度、水质月度成果报表、年度成果报表。

(3) 2026年1-12月监测数据分析报告及年度监测数据分析报告。

### 四、数据提供方式及要求

(1) 通过相关数据平台提供实时数据查询；

(2) 计算表、成果表经整编后按月、年提供，有特殊时段数据要求按需提供；

(3) 按月提供监测数据分析月报，2027年2月底前提供监测数据分析年报；

(4) 2027年3月底前提交徐六泾水文站潮位、流量、泥沙、风速风向、盐度、水质成果资料纸质版1套、项目工作报告，电子成果1套，具体包括：

①潮位部分，含潮位月报表、潮位观测年统计表、逐潮高低潮位表、潮位月年统计表、说明文件；

②流量部分，含逐日平均潮流量表、逐潮潮量统计表、逐时潮流量表，流量比测率定和误差精度分析报告；

③输沙量部分，含逐日平均含沙量表、逐日平均输沙率表、输沙量月年统计表、逐时输沙率表、逐潮输沙量统计表、说明文件；

④风速风向部分，逐日平均风速表、风向风速月报表、风向出现频率统计(玫瑰图)；

- ⑤盐度部分，盐度月报表；
- ⑥水质部分，七参数(常规五参数、氨氮、高锰酸盐指数)水质数据月报表、年报表。

### 第三章 谈判程序

#### 一、谈判流程

##### （一）响应文件的递交

- 1、在已明确的响应期限内的响应为有效响应文件。
- 2、响应文件必须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送达规定的地点方为有效。
- 3、供应商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必须真实可靠，如由于资料不实将造成其响应文件无效及其他不良后果，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 4、供应商不得向采购人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如发生以上情况将取消供应商的谈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 （二）评审和谈判

- 1、响应文件递交后，将进入谈判程序。
- 2、响应须知：  
供应商交验的证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谈判：
  - (1) 供应商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不一致的；
  - (2) 响应文件未签字盖章：未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标明必须签字和盖章的张页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3) 响应有效期少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
  - (4) 不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要求的；
  - (5) 供应商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
  - (6) 未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 3、谈判程序：
  - (1) 谈判小组（评委会）针对响应文件中的内容和供应商进行谈判。
  - (2) 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将接受谈判小组的提问。允许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和说明并允许其进行最终报价。
  - (3) 根据供应商的谈判承诺和最终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

#### 二、谈判过程的保密

- 1、谈判后，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

他人透露。

2、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1. 响应公函格式

致: \_\_\_\_\_ (采购方名称):

根据贵方2025年徐六泾站水文水质数据服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代理机构内部编号: \_\_\_\_\_), 现正式授权的下列签字人\_\_\_\_\_ (姓名和职务) 代表响应人\_\_\_\_\_ (响应人的名称), 提交下述响应文件, 包括:

1. 响应公函;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投标价格一览表以及明细表;
5. 供应商简介;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成交单位为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其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8.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9. 举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10. 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11.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12. 服务方案;
13. 服务承诺;
14. 拟派入本项目的项目成员情况;
15. 近三年(2022年~2024年)相关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16.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支付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 , 即\_\_\_\_\_ (文字表述)。
- 2) 我们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关服务。

- 3) 我们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4) 我们已详细审核了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书(如果有的话),我们知道必须放弃对上述文件中所有条款提出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问题的权利。
- 5) 我们同意在“供应商须知”中所述的谈判日期起遵循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并在谈判后的90天(见“供应商须知”第11条所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均具有约束力,而且有可能成交。
- 6) 同意进一步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与本响应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全称): 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姓名):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 报价格式

### 2.1 响应价格一览表

2026 年徐六泾站水文水质数据服务包 1

供应商名称	服务期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注：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全部费用。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2.2 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 (供应商)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

(复印件) 粘贴处

正反面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公司的\_\_\_\_\_（姓名）为本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上海市水文总站（采购单位）的2025年徐六泾站水文水质数据服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谈判活动。代理人在上述项目谈判、评审、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身份证件

（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5. 供应商简介

供应商: (公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 (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水文总站的2026年徐六泾站水文水质数据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6年徐六泾站水文水质数据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 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一章《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规定为准。

(5) 成交人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7.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8.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9. 举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11.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致上海市水文总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 合同签订前, 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贵方可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 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 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供应商 (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页面及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信用报告。

12. 服务方案

13. 服务承诺

(格式自行拟定)

#### 14. 拟派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 (签章):

日期：

15. 近三年来（2022 年~2024 年）相关业绩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6. 其它资料。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包 1 合同模板：

#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提供 2026 年徐六泾水文站潮位、流量、泥沙、风速风向、盐度、水质实时数据和成果资料。

1. 2 按月提供月度数据计算成果及分析报告，按年度提供年度数据计算成果及分析报告。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 徐六泾站。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服务期相关说明: 如遇特殊情况, 采购方可要求本项目服务方适当延长服务时间并予以通知, 延长服务期间产生的服务费, 由下年度预算资金支付, 支付金额= (下年度合同总额/下年度总工作量) \*实际延长工作量, 具体收、付款及开票等事宜协商执行。

###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水利行业标准。

3. 2 数据提供方式及要求

- (1) 通过相关数据平台提供实时数据查询;
- (2) 计算表、成果表按月、年提供, 有特殊时段数据要求按需提供;
- (3) 按月提供监测数据分析月报, 2027 年 2 月底前提供监测数据分析年报;
- (4) 2027 年 3 月底前提交徐六泾水文站潮位、流量、泥沙、风速风向、盐度、水质成果资料纸质版 1 套、项目工作报告, 电子成果 1 套, 具体包括:
  - ①潮位部分, 含潮位月报表、潮位观测年统计表、逐潮高低潮位表、潮位月年统计表、说明文件;
  - ②流量部分, 含逐日平均潮流量表、逐潮潮量统计表、逐时潮流量表, 流量比测率定和误差精度分析报告;
  - ③输沙量部分, 含逐日平均含沙量表、逐日平均输沙率表、输沙量月年统计表、逐时输沙率表、逐潮输沙量统计表、说明文件;
  - ④风速风向部分, 逐日平均风速表、风向风速月报表、风向出现频率统计(玫瑰图);
  - ⑤盐度部分, 盐度月报表;

⑥水质部分，七参数(常规五参数、氨氮、高锰酸盐指数)水质数据月报表、年报表。

#### 4. 考核

4. 1 乙方完成1~9月服务内容后，甲方应与2026年第4季度根据合同规定进行服务考核。

4. 2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考核通过后，签署考核意见。

#### 5. 验收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于2027年3月31日前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甲方组织召开合同验收会议，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

5. 2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意见。

#### 6. 付款

6.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6.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6. 2. 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6. 2. 2 付款条件：

####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期次	支付条件	支付比例 (%)
1	合同签订后，乙方支付合同金额10%作为履约保证金，甲方在2026年市财政预算评审后	60%
2	1~9月考核合格情况下，2026年第四季度	40%
3	乙方提交所有年度监测数据成果、分析报告及项目工作报告，项目验收通过后	退还履约保证金

以上节点均以财政支付时间为准。

最终以市财政预算评审结果为准,若评审结果高于预算金额则以投标价结算;若评审结果低于预算金额,则最终支付金额不高于预算审定金额。

## 7.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7.1 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7.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7.3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 8.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8.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8.2 乙方有义务负责监督和落实运维过程中的各项安全生产工作。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严格按照徐六泾站水文、水质运行维护的安全操作规程实施作业,杜绝各种违章操作。排查各类设施和设备的安全隐患,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整改措施消除隐患。

## 9. 履约延误

9.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9.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9.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 10. 不可抗力

10.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0.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0.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1. 履约保证金

11.1 在本合同签署之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合同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1.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负担。

11.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 12. 争端的解决

12.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2.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2.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13. 违约终止合同

13.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3.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14. 合同生效

14.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 15. 合同附件

15.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其他与合同签订有关的文件。

15.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5.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 16. 合同修改

16.1 本项目预算资金在 2026 年市财政预算评审后可能存在调整，甲方将根据上级部门批复与乙方协商签署书面修改协议。

16.2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 [合同中心-其他补充事宜]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